

## 保障重大疾病种类为以下 40 种

注：以下文字加粗的病种为各大保险公司普遍保障疾病种类，无加粗文字的病种为本产品特有疾病

### A 组重疾保障种类为 9 种

恶性肿瘤  
重大器官移植术或造血干细胞移植术  
终末期肾病（或称慢性肾功能衰竭尿毒症）  
慢性肝功能衰竭失代偿期  
重型再生障碍性贫血  
急性或亚急性重症肝炎  
系统性红斑性狼疮  
慢性呼吸功能衰竭  
经输血导致的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感染

### B 组重疾保障种类为 17 种

脑中风后遗症  
良性脑肿瘤  
脑炎后遗症或脑膜炎后遗症  
瘫痪  
严重帕金森病  
严重阿尔茨海默病  
严重脑损伤  
多发性硬化  
严重运动神经元病  
肌营养不良  
脊髓灰质炎  
进行性球麻痹  
进行性肌萎缩  
去皮质综合症  
深度昏迷  
双目失明--三岁后可理赔  
语言能力丧失--三岁后可理赔

### **C 组重疾保障种类为 6 种**

急性心肌梗塞  
心脏瓣膜手术  
冠状动脉搭桥术（或称冠状动脉旁路移植术）  
严重原发性肺动脉高压  
主动脉手术  
严重原发性心肌病

### **D 组重疾保障种类为 8 种**

慢性复发性胰腺炎  
严重 III 度烧伤  
多个肢体缺失  
双耳失聪—三岁后可理赔  
严重类风湿性关节炎  
溶血性链球菌坏疽  
严重克隆病  
严重重症肌无力